

# 江苏荣程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 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江苏荣程锻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已于2019年3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各项事宜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并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 二、对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

就公司申请股票在全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护公司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本次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前四大股东蒋尧光、沙志彬先生与蒋美华、卜兰芬女士承诺：“对异议股东的股份以合理的价格进行收购，回购价格将参考市场价格并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本公司股票的成本价格，具体价格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具体如下：

（一）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1. 在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

2. 未参加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或参加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未投赞成票的股东；
3. 在回购有效期内，向公司寄送书面申请材料同时发送电子邮件，要求公司前四大股东蒋尧光、沙志彬先生与蒋美华、卜兰芬女士回购其股权的股东；
4. 未损害公司利益的股东。

满足前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回购股份的数量以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 （二）回购价格

原则上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本公司股票的成本价格，具体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友好协商确定为准（考虑公司除权息对股份的影响）。

#### （三）回购申请有效期限

1. 自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终止挂牌决议公告之日起 10 个自然日内，为本次申请回购的有效期限。
2. 异议股东应该在上述有效期限内将书面申请材料寄送至公司（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并同时发送电子邮件。书面申请材料包括：经股东盖章/签字的异议股东回购申请书、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初始价格的证明文件等成本来源文件。
3. 若异议股东未在此期间寄出其书面申请材料的，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本公司股份，有效期满后，前四大股东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 （四）特别提示及联系方式

由于回购股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因此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投资者如有异议，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股份转让事宜。

联系人：朱坚忠

联系电话：0512-58515128/18915698688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锦丰镇向阳村杨锦公路 589 号

邮政编码：215626

特此公告。

江苏荣程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27日